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晋市政办〔2023〕13号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晋城市煤炭绿色开采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晋城市煤炭绿色开采工作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晋城市煤炭绿色开采工作方案

为大力推行煤炭绿色开采，推动煤炭生产方式变革，促进煤炭行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全省煤炭绿色开采的意见》（晋政办发〔2022〕39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关于煤炭绿色开采的工作部署，坚持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大力推行煤炭绿色开采技术，推动煤炭资源开发向绿色开采方式转变，构建煤炭清洁生产的长效机制，促进全市煤炭工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二、基本原则

坚持政府引导和市场主导相结合。加强统筹指导，完善煤炭绿色开采的配套支撑政策和激励措施，充分调动煤炭企业、科研院所等各类市场主体的积极性，推进煤炭绿色开采全面发展。

坚持创新引领和项目支撑相结合。立足我市煤炭资源禀赋和产业布局，提高煤炭企业在煤炭绿色开采领域的自主创新能力，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发展，科学合理选择绿色开采项目，引导绿色开采逐步推进。

坚持区域布局与因地制宜相结合。根据各县（市、区）域煤炭资源赋存情况，因地制宜、因矿施策，坚持安全生产和生态保护红线思维，秉承技术先行、经济合理原则，稳妥有序地推进煤炭绿色开采。

三、工作目标

（一）近期目标

2023 年，持续推进绿色开采技术试点项目建设，年底实施绿色开采的煤矿数量达到 20 座，占全市生产煤矿比例达 20% 以上。

到 2025 年，充填开采、煤与瓦斯共采、无（小）煤柱等绿色开采技术逐步推广应用，实施绿色开采的煤矿数量占比达 30% 以上，煤炭资源回收率、煤矸石和瓦斯综合利用率得到有效提升，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水平明显提高，矿山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

（二）远景目标

到 2030 年，煤炭资源回收率、煤矸石综合利用或无害化处理能力、瓦斯利用率得到显著提高，在我市发展出适宜不同煤层、不同开采条件的绿色开采技术路线，煤炭资源开发向绿色智能开采方式转变。绿色开采技术深入推广应用，实施绿色开采的煤矿数量占比达 40% 以上。

到 2035 年，煤炭绿色开采煤矿数量占比达 50% 以上，探索实践出更加成熟稳妥的多种类型、各类场景的绿色开采技术路线，持续提升煤炭资源绿色开采水平，形成煤炭清洁生产的长效机制。

四、主要任务

（一）试点引领，不断扩大绿色开采试点范围。抓好当前正在推进的绿色开采试点项目，强化示范引领，不断扩大绿色开采试点范围。对列入全国、山西省绿色矿山名录的矿井优先开展试点建设，鼓励支持其他具备条件的煤矿，通过科学论证，在确保生产安全和保护地面生态环境的前提下，结合煤矿地质赋存特点，探索多种类型的绿色开采技术路线，加快推进全市煤炭绿色开采技术变革的步伐。〔责任单位：市能源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二）分类施策，有序推进煤炭绿色开采。结合不同区域煤层赋存、技术工艺、装备基础等因素，因地制宜、因矿施策，科学有序推广应用绿色开采技术。对阳城县、沁水县高瓦斯、煤与瓦斯突出矿井集中区域，重点推广应用煤与瓦斯共采；对泽州县、高平市条件适宜的矿井，尤其是开采下组煤的煤矿，应积极推广应用无煤柱沿空留巷或沿充留巷开采，提高采区回采率；对新建矿井、生产能力 120 万吨及以上大型矿井、服务年限 10 年以上的矿井和其他条件适宜的矿井也要积极应用绿色开采技术。〔责任单位：市能源局、各县（市、区）政府〕

（三）突出重点，积极推广绿色开采技术。对开采有煤（岩）与瓦斯突出危险煤层的煤矿必须实行煤与瓦斯共采，高瓦斯煤矿根据实际情况实行煤与瓦斯共采，优化煤层气抽采和利用方案，实现煤矿瓦斯抽采精细化管理；对煤层上方有供水含水层或受下

伏承压水威胁严重等存在突出威胁的煤矿，均应采取适宜的保水开采方法，保护矿区地下水资源；对“三下”压覆资源开采、优质煤柱及边角煤等资源回收的矿井，条件适宜的推广使用充填开采，有效提升矸石综合利用率，降低矿区地表沉降率；对开采薄煤层、中厚煤层的矿井，应最大限度实现沿空留巷或沿充留巷无煤柱开采，提高采区资源回收率。〔责任单位：市能源局、市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政府〕

（四）强化服务，加快开采技术推广应用。邀请技术成熟的试点煤矿相关专业人员、科研院所专家组成煤炭绿色开采技术服务小组，重点解决试点煤矿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各类技术问题，为促进全市绿色开采提供技术服务，同时及时总结凝练出试点煤矿可复制的绿色开采模式、技术路线、管理经验等，向条件适宜的煤矿进行推广应用。〔责任单位：市能源局、市应急局〕

（五）创新驱动，加快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支持煤炭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共建科技创新平台，集聚科研力量和优势资源，促进产学研用结合，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装备、工艺、材料研发，推进成果转化运用，不断提升煤炭行业绿色开采技术水平。〔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能源局〕

（六）科技引领，推进智能绿色深度融合。将智能化、云计算、5G 和物联网技术与绿色开采充分融合，推广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加大智能绿色开采装备的研制，提高绿色开采效率，降低绿色开采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促进煤炭开采向绿色智能模

式转变。〔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能源局〕

（七）生态优先，加大固废利用和生态修复。加大生态修复治理，提升生态资源保护能力。采用科学探测方法探明地下水赋存状况，利用留设保水煤柱、充填开采等技术保护矿区地下水资源，在泉域保护范围内的矿井要完善泉域水资源影响评价报告，在泉域重点保护区内严禁采煤、采煤层气、开矿等行为。对煤矸石等固体废物，采取矸石返井充填等技术开展综合利用。加快采煤沉陷区和矿山生态修复治理，不断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责任单位：市水务局、市工信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政府要加强对煤炭绿色开采工作的指导，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统筹推进煤炭绿色各项工作。各级各部门要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加强沟通协调，细化目标任务，明确工作举措，加快绿色开采技术的推广应用，并加强监督检查。〔责任单位：各县（市、区）政府，市能源局〕

（二）强化政策支持。各级各部门要强化政策联动，对列入全国、山西省绿色矿山名录的矿山和开展绿色开采的煤矿，在银行贴息贷款、资源配置等方面建立完善相关支持性政策，落实相关税收优惠政策，鼓励绿色开采。因实施绿色开采而使地面土地等得到保护的，涉及环保、地质灾害治理等收费，应按相关政策

规定予以减免、抵扣或免缴。将保护地上地下文物遗存列入绿色开采的重要内容，在确保文物本体安全的前提下，尽最大可能满足开采需求。实施充填开采的煤矿，在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的前提下，可增加 1 个采煤工作面。〔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市科技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文旅局、市应急局、市能源局〕

（三）落实主体责任。煤矿企业是实施绿色开采的责任主体，要结合实际，坚持生态优先，积极与国内具有成熟绿色开采技术经验的科研、设计、勘探等单位开展技术合作，按照“一矿一策”的原则，充分研究论证，制定切实可行、经济合理的绿色开采方案。同时，各煤炭主体企业要加强项目管理、保障资金需求、落实项目责任、紧盯现场安全，科学稳妥有序推进绿色开采。〔责任单位：市能源局、市应急局〕

（四）加快人才培养。推动高校、科研院所与我市煤炭企业合作，共建学生实习实践基地或联合培养基地，创新煤炭绿色开采人才培养模式，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实施煤炭企业管理人员、一线员工学历提升计划，改善人才短缺现状，为绿色开采奠定坚实基础。〔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能源局〕

（五）强化监督考核。各级各部门要强化监督，引导煤矿企业认真做好绿色开采各项工作。严厉处罚违规排放以及假借洗选、再利用异地堆存矸石等固体废物的行为，规范绿色开采。建立健全矿山恢复治理相关奖惩机制，满足矿区生态环境保护要

求，实现绿色开采目标。〔责任单位：市能源局、市生态环境局〕

（六）积极宣传推广。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通过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多途径宣传普及绿色开采有关知识，提高全社会和煤炭企业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意识。充分发挥各有关方面的积极作用，宣传绿色开采典型案例，推广典型经验，激发社会投资动力和活力，营造全社会积极参与的良好氛围。坚持“走出去、引进来”，加强对标一流，借鉴先进煤炭企业的经验和成熟案例，探索实践适应不同煤层、不同地质条件的绿色开采技术路径，促进绿色开采技术在我市的推广应用。〔责任单位：市能源局〕

- 附件：1. 晋城市煤炭绿色开采 2023-2025 年规划项目
2. 晋城市新建矿井井下矸石智能分选系统和不可利用矸石全部返井试点项目名称

附件 1

晋城市煤炭绿色开采 2023-2025 年规划项目

序号	矿井名称	生产/建设	能力 (万吨/年)	隶属主体	项目类型	开工时间	预计完成 时间	备注
1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唐安煤矿分公司	生产	180	兰花科创	充填开采	2021 年	2023 年	
2	山西高平科兴米山煤业有限公司	生产	60	科兴能源	充填开采	2021 年	2023 年	
3	山西兰花集团莒山煤矿有限公司	生产	90	兰花集团	充填开采	2022 年	2023 年	
4	山西陵川崇安苏村煤业有限公司	生产	90	崇安能源	充填开采	2022 年	2023 年	
5	山西阳城阳泰集团尹家沟煤业有限公司	生产	90	阳泰集团	无（小）煤柱开采	2022 年	2023 年	
6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寺河煤矿（东井）	生产	900	晋能控股	无（小）煤柱开采	2023 年	2023 年	突出
7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寺河煤矿（东井）	生产	500	晋能控股	煤与瓦斯共采	2023 年	2023 年	突出
8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寺河煤矿（西井）	生产	400	晋能控股	煤与瓦斯共采	2023 年	2023 年	突出
9	山西长平煤业有限公司	生产	500	晋能控股	煤与瓦斯共采	2023 年	2023 年	高瓦斯
10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盛泰煤业有限公司	生产	120	晋能控股	无（小）煤柱开采	2023 年	2024 年	

序号	矿井名称	生产/建设	能力 (万吨/年)	隶属主体	项目类型	开工时间	预计完成 时间	备注
11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华阳煤业有限公司	生产	60	晋能控股	无(小)煤柱开采	2023年	2024年	
12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大西煤业有限公司	生产	60	晋能控股	无(小)煤柱开采	2023年	2024年	
13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掌石沟煤业有限公司	生产	90	晋能控股	无(小)煤柱开采	2023年	2024年	
14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首阳煤业有限公司	生产	90	晋能控股	无(小)煤柱开采	2024年	2025年	
15	山西高平青龙同昌煤业有限公司	生产	90	青龙集团	充填开采	2024年	2025年	
16	沁和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永红煤矿	生产	120	沁和能源	煤与瓦斯共采	2024年	2025年	突出
17	山西晋煤集团坪上煤业有限公司	生产	90	晋能控股	煤与瓦斯共采	2024年	2025年	突出
18	山西阳城阳泰集团竹林山煤业有限公司	生产	120	阳泰集团	煤与瓦斯共采	2024年	2026年	高瓦斯
19	山西阳城阳泰集团晶鑫煤业有限公司 武甲分公司	生产	120	阳泰集团	煤与瓦斯共采	2024年	2027年	突出
20	山西阳城阳泰集团小西煤业有限公司	生产	120	阳泰集团	煤与瓦斯共采	2024年	2027年	突出
21	山西晋城沁城煤业有限公司	生产	90	晋能控股	煤与瓦斯共采	2025年	2026年	突出
22	山西晋煤集团沁水胡底煤业有限公司	生产	60	晋能控股	煤与瓦斯共采	2025年	2026年	突出
23	山西保利平山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	90	中煤华利	煤与瓦斯共采	2025年	2027年	突出

晋城市新建矿井井下矸石智能分选系统和
不可利用矸石全部返井试点项目名单

序号	矿井名称	建设规模 (万吨/年)	隶属主体	计划开工 时间	预计完成 时间	备注
1	山西兰花科创玉溪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240	兰花科创	已开工	2023 年	
2	山西沁东能源有限公司东大矿井	500	晋能控股	已开工	2025 年	
3	中煤华晋晋城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00	中煤华晋	已开工	2025 年	
4	沁水县鑫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郑庄矿井	400	晋能控股	已开工	2025 年	
5	山西晋煤沁秀龙湾能源有限公司	400	晋能控股	已开工	2026 年	
6	山西晋城兴唐煤业有限公司车寨矿井	150	晋能控股	已开工	2026 年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
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市属各事业单位，驻市各单位，各大中型企业。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18日印发
